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就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事宜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依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5年审计报告，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5,919.39万元，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372.50万元。鉴于公司将于2016年继续支付江油工厂七号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款项及收购遵义三岔瑞安拉法基水泥有限公司的款项，依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为了保证公司的稳定发展及公司的长远利益，公司提出了公司2015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时，公司将依据《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继续确保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我们认为，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予以同意。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就《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建立内部控制体系，其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内控体系实际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大偏差。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就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

1、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2015 年 1-12 月公司无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也无以前期间发生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特此说明。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规、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关于聘请201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能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较强的风险意识，能独立对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符合公司2016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遵义三岔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向拉法基中国水泥有限公司(原拉法基瑞安水泥有限公司)借款贰亿元人民币,可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降低融资费用,符合公司的发展需求。在水泥行业流动性普遍偏紧的情况下,该贷款可有效补充遵义三岔生产所需的流动资金。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拉法基豪瑞(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原拉法基瑞安(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签署的《知识产权许可协议》和《主品牌协议》旨在提升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专业技术水平,提高公司经营业绩,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以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此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双马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盛毅、冯渊、黄兴旺

2016年4月26日